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內幕消息

H 股全流通獲聯交所授出上市批准

本公告乃由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擬參與 H 股全流通計劃及中國證監會同意本公司 H 股全流通計劃的備案申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聯交所授出的上市批准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上市批准**」）256,068,800 股 H 股（「**轉換 H 股**」，即境內未上市股份最高數目）上市及買賣。本公司欣然宣佈，聯交所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授出上市批准。

本公司在完成轉換及上市前後的股權結構

股份轉換並上市涉及 256,068,800 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合共三位參與持有人（「**參與股東**」），在轉換並上市後，三位參與股東將合共持有已發行 H 股股份總數的約 72.27%。下表列出了在轉換並上市完成後參與股東的持股百分比：

參與股東名稱	轉換 H 股的數量	佔轉換並上市 完成後 H 股股 份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50,420,051	42.45%
正大製藥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77,303,789	21.82%
正大置地有限公司	28,344,960	8%
總計	256,068,800	72.27%

附註：百分比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此處所列總額與其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本公司於緊接轉換並上市完成前及轉換並上市完成後的股本架構如下：

股份類別	緊接轉換並上市完成前		轉換並上市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內資股	256,068,800	72.27%	0	0%
H 股	98,243,200	27.73%	354,312,000	100%
總計	354,312,000	100%	354,312,000	100%

附註：百分比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

轉換和交易程序

經參與股東授權並代表參與股東，本公司已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申請，辦理參與股東所持有之未上市股份的註銷登記手續，以便參與股東將從中國結算保存的非上市股份股東名冊中刪除。

本公司將完成與轉換並上市有關的以下程序：

- (i) 對於屬中國境內居民之參與股東，本公司將申請由中國結算作為名義持有人將彼等的相關證券（「相關證券」）存放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結算香港**」），而中國結算香港將以自己的名義再將相關證券集中存管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中國結算作為參與股東名義持有人，將為屬中國境內居民之參與股東處理所有與轉換 H 股有關的保管持有明細維護、跨境清算交收和公司行動等事宜；

- （ii） 本公司將指示本公司的 H 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行轉換 H 股的相關股票；及
- （iii） 本公司將作出安排，促使轉換 H 股能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便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作寄存、結算及交收。

屬中國境內居民之轉換 H 股的持有人須於以下有關轉換並上市的登記、存管及交易結算的安排程序完成後方可進行股份交易：

- （i） 本公司將向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申請維護相關持有人持有轉換 H 股的初始持有量的詳細記錄。同時，本公司將提交境內交易委託代碼及簡稱的申請，由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授權予以確認；
- （ii） 深交所授權深圳市證券通信有限公司提供境內證券公司（「**境內證券公司**」）與香港證券公司（「**香港證券公司**」）之間有關轉換 H 股的交易委託訂單和交易資訊傳輸的服務，以及相關轉換 H 股的實時行情轉發服務；
- （iii）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中國境內居民身份之轉換 H 股的持有人應在股份出售前在其所在地的外匯管理局完成境外持股登記，並於境外持股登記後，在有相關資質的指定境內銀行開立境內投資者境外持股專用銀行賬戶，在境內證券公司開立 H 股「全流通」專用資金賬戶。境內證券公司須於香港證券公司開立 H 股「全流通」證券交易帳戶；及
- （iv） 中國境內居民身份之轉換 H 股的持有人應通過境內證券公司提交轉換 H 股的委託交易指令。相關指令將通過境內證券公司於香港證券公司開立的證券交易帳戶報送至聯交所進行交易。於交易完成後，香港證券公司與中國結算香港、中國結算香港與中國結算、中國結算與境內證券公司、境內證券公司與轉換 H 股的持有人將分別進行結算。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適時刊發關於轉換並上市進展的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衛紅

中國，天津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衛紅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健先生、孟隽女士、孫靜女士及張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新生教授、何勇軍先生、羅文鈺教授及彭作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btl.cn。

* 僅供識別